

枣庄市城市管理局文件

枣城管〔2020〕1号

关于印发《2019年城市管理工作总结和2020年工作重点》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城管局（住建局），枣庄高新区综合执法局，市市政园林服务中心、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，市局机关各科室：

现将《2019年城市管理工作总结和2020年工作重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

2019 年城市管理工作总结 和 2020 年工作重点

一、2019 年工作总结

2019 年全市城市管理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围绕“5951”总体思路，始终秉持“服务群众、推动发展”理念，敢于担当、善于作为，严格按照“工作落实年”部署要求，砥砺奋进、全力攻坚，城市管理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，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，为推动全市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。

（一）坚守初心、勇担使命，党建引领城管工作全面提质增效。始终围绕“守初心、担使命、找差距、抓落实”，扎实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，开展专题学习 24 次，形成专题调研报告 7 篇，检视问题 25 项；坚持以党建引领业务，全面加强全系统政治建设、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、制度建设、作风建设，以“强转树”行动为抓手，深入

开展城管系统作风建设年活动，“三抓三带”取得新成效，从严强化意识形态工作，认真应对各类舆情，完成 55 项网络舆情案件办理；狠抓各级巡视巡察问题整改，完成 12 项省委巡视和 23 项市委巡察“回头看”问题整改。圆满完成中央、省、市重点工作安排，市、区（市）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基本完成；镇域路域环境整治攻坚成效显著，城乡面貌焕然一新；城市管理精细化全域全面启动，9 项业务领域工作深入推进；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稳步实施，全市新增绿地 281.8 公顷，新增改建公园游园 10 处、新增公园游园绿地 20.92 公顷，林荫路推广率达到 86%，建成 125 条“生态街巷”；城管领域大气污染防治效果凸显，城区道路机扫率 95%、洒水率 96%，道路深度保洁率达到 43.22%，2019 年新创建 71 条省级深度保洁路；全市餐饮业户安装油烟净化器 6779 家、改造提升 4860 家，全市 35 家经过核准的渣土运输企业 815 辆运输车，密闭率和 GPS 安装率均达到 100%；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全部整改完成；城乡环卫一体化高效运转，全市共有 143 座垃圾中转站，清、转运车辆 323 台，保洁人员 10388 人，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%；农村公厕建设超额完成任务，全市 911 个 300 户以上自然村，完成公厕建设的村庄有 462 个，农村公厕普及率达到 50.7%；城乡垃圾分类全域全面启动，初步设置垃圾分类站点 1172

个，投放垃圾分类收集设施 41407 套；“数字城管”实现三级覆盖，65 个镇（街）均建立了“数字城管”指挥平台，50 个与市级实现对接，全年各级“数字城管”平台累计受理案件 124954 件，结案 117839 件，结案率 94.3%；高铁沿线环境整治全线收官，沿线 316 项问题全面整治到位；“法治城管”建设初显成效，2019 年出台第 6 号市长令《枣庄市城镇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》和规范性文件《枣庄市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审批管理办法》，联合市公安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交通运输局和市住建局出台《枣庄市建筑垃圾运输企业评价管理办法》，《枣庄市园林绿化条例》作为地方性立法项目正在推进，所有规范性文件完成司法备案审查，合法性审查率 100%，及时报备率 100%；市级双招双引、扶贫攻坚、深化改革、“扫黑除恶”专项斗争、新旧动能转换项目建设等任务全面完成。

（二）为民服务、力克难题，民生工作全面普惠城乡居

民群众。始终围绕民生需求，从百姓最直接利益出发，重点解决“群众所呼、我有所应”的实际问题，让优质公共环境服务普惠每一位城乡居民。一是**聚焦居民群众所需，精准解决民生难题**。针对群众“出行难、如厕难、赶集难、停车难”等实际问题，大力实施道路畅通、公厕建设、市场建设、停车场（位）设置“四大工程”，全面完善居民聚居区基础公

共服务设施。2019年全市新修硬化路(打通“断头路”)1381.8公里,修缮道路路面245.1万平方米,更换各类雨算(井盖)103.8万个,增设、更换护栏25.3万米,增设交通标识、维护交通信号灯、施划交通标线1.2万处,设置停车位4.5万处,新建改建垃圾中转站和公共厕所1202处,建成农贸市场108个。二是着力解决群众之困,力克环境“脏乱差丑”。针对城乡环境“脏乱差丑”现象,着力实施全域“五治”(治污、治脏、治乱、治差、治丑),全面开展硬化、净化、绿化、亮化、美化环境行动,下大力气拆违拆临、提升绿化、集中治污、深度保洁、规范秩序、整理市容。截至目前,全市城乡主次干道、公园、广场、车站码头等公共场所保洁面积达到2.21亿平方米,增加各类环卫机械设备1345台,增加更换垃圾箱(桶)105667个,规范客运车辆、清理违法运营车辆44193辆次,取缔占道经营和清理整治各类室外堆场空间17.08万处,拆除违规广告牌54817处,清理小广告、野广告及整治报亭、宣传栏312.1万处。三是全力实现群众所盼,均等城乡环境服务。围绕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要求,特别针对群众关心关注的城乡环境差异大和涉农镇域基础弱、底子薄状况,全面实施“道路机扫保洁、垃圾清运处理、镇容街貌管理、绿地游园建设、农村公厕配备城乡均等”工程。截至目前,全市65个镇(街)全面实现镇域驻地道路

机扫保洁、日常洒水作业，2442 个村庄全面实现生活垃圾日产日清，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%。

（三）营造优势、服务发展，打造优质环境助推我市高质量发展。始终围绕“美化环境、提升品质，服务民生、力促发展”的工作思路，着力实施“环境卫生管理、园林绿化管理、市政设施管理、城市照明亮化管理、数字化城管、户外广告管理、城乡环卫一体化、城管文明执法、镇域路域整治”9 项行动。2019 年全市共打造出 115 条示范路，25 个省、市界域节点，拆除违建 91.4 万处，新增绿化 161.7 万平方米（栽植苗木 1179.7 万株），改造立面和粉刷墙体 644.1 万平方米，整理空间线缆 67.6 万米，清理垃圾 101.2 万吨，改造提升道路 245.2 万平方米，市级列支 7000 万元对区（市）、镇（街）进行奖补，全市累计投入资金 18.3 亿元。通过全系统的不懈努力，全市城乡面貌发生巨大变化，城乡环境质量有效提升，城市品质显著提高，营商环境不断优化，城乡居民的幸福感、获得感进一步增强。

二、2020 年工作重点

2020 年全市城市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工作部署，牢固树立“以人民为中心”的发展理念，围绕“重

点工作攻坚年”各项任务，聚焦“先把枣庄经济搞上去”目标定位，全面实施城市管理精细化工程、镇域路域综合治理工程、服务群众精准化工程、重点任务攻坚工程“四大工程”，着力强化党建、队伍、作风、业务“四大建设”，全力构建民生城管、担当城管、品质城管、创新城管“四大品牌”，以年度九项重点工作为抓手，切实筑牢全系统服务民生、推动发展意识，全面树立城管队伍担当作为、善作善成形象，有效推进新时代城市管理走向城市治理，全力助推枣庄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。

（一）全面抓好党的建设。坚持党的领导，始终秉持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，一以贯之强化党的建设，切实树牢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以城管系统“三抓三带”活动为载体，全面强化全市城管系统政治建设、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、作风建设、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。聚焦从严治党各项要求，围绕“全面强化政治担当、切实提高执行能力、着力增强履职本领，全员筑牢廉政定力”四项任务，全面强化全市城管系统作风建设；持续深化“强转树”行动，以“执法规范化、队伍标准化”为目标，全面加强城管队伍建设；以“坚定理想信念、树牢正确世界观、提高道德修养、倡树文明风尚”为内容，全面加强全系统意识形态工作，牢牢抓住意识形态主动权，全面落实意识

形态责任制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。以党的建设引领城市管理各项业务工作高标准实施、高效率推进、高质量完成。

（二）全面巩固镇域路域环境整治。以“镇域路域环境整治巩固年”为载体，纵深巩固整治攻坚成果，继续以“周调度、月考核、季评价、年总评”的方式，持续深化镇域路域环境综合整治。坚持“示范带动、巩固提升，补齐短板、长效管控”原则，以打造示范片区为引领，立足群众实际需求，全域全线深化“基础设施功能完备、区域绿化规范实用、镇域路域深度保洁、空间立面整齐美观、各类管线全面下地、镇容秩序常态保持、数字城管高效运行”七项工程，全面打造城乡居民生产生活环境，长效保持镇域路域环境畅、安、舒、美，2020年每个镇（街）打造环境示范片区1-2个，路域示范段3条。全面提高城乡环境质量、切实优化全市营商环境，有效提升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。

（三）全面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。围绕“精细化管理、精心服务，打造城市精品、建设美丽枣庄”目标，全面深化城市精细化管理，通过开展集中行动，彻底整治市容“十乱”，全面治理各类违建，清除乱搭乱建；全面规范经营业态，取缔各类乱摆乱占；全面治理违规停车，杜绝车辆乱停乱放；全面清理立面空间，消除各种乱扯乱挂；全面清除无审批广告，杜绝各部位乱贴乱画。充分运用“数字城管”三级联网

系统，着力实施对城市各个部件、各个区域的实时、精细管控；通过对市政设施定额运维、园林绿化定额养护、环境卫生定额保洁“三定”，确保现有设施、绿化、保洁的高水平保持；科学规划并实施城市亮化，有效满足城市功能照明。2020年内打造完成城乡精细化管理示范街区100个、市容街貌标准示范路50条，规划区内逐步取消立柱和楼宇楼体广告，城区主次干道深度保洁率达到60%以上。

（四）全面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。围绕七大类46项创建指标，立足“一城山水满城绿”创建目标，综合利用山、水、林、田、湖、草自然资源，统筹实施规模增绿、系统扩园、城区布绿、见缝插绿、空间挂绿，通过对现有绿地进行游园化改造，切实提升绿地品质；通过对城区各类公共空闲地实施绿地满铺，增加建成区绿地面积；通过老旧街区立体绿化、垂直挂绿，提高居民居住区绿化占比；通过着力实施城市绿荫行动、彩化工程，增加绿视率和绿地苗木多样性配置，切实打造地域园林绿化特色，展现自然生态、宜居宜业宜游城市环境。2020年新增绿地150公顷，新建改建公园游园37个，色叶苗木比例达到35%，林荫路推广率达到87%，新增林荫停车场81处、林荫庭院90个、园林式单位（居住区）30个。

（五）全面规范运转城乡环卫一体化体系。继续保持“户

集中、村（居）收集、镇（街）转运、区（市）处理”城乡一体化垃圾收运处理体系规范运转，全域推行城乡垃圾分类，城市以“四分法”为主，农村以“两分法”为主，因地制宜实施城乡垃圾分类投放、收集、清运、转运、处理。全面提升、更换城乡垃圾投放、收集、清运、转运各类设施设备，配齐配全各类垃圾箱（桶）、各类车辆，立足实际需要改造、增建镇（街）垃圾中转站，切实提高镇域垃圾转运能力；全面加快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进度，切实增加全市生活垃圾处理能力。2020年全市完成所有镇（街）垃圾中转站改造提升，全面取缔垂直压缩式垃圾中转站，所有清运、转运车辆全面更换为密闭式设备，完成2处垃圾焚烧发电厂改扩建工程，新增垃圾处理能力1000吨/日，年底前建成1个垃圾分类示范区（市）、10个垃圾分类示范镇（街）和50个垃圾分类示范街区。

（六）全面实施城乡公厕建设改造。立足“小厕所、大民生”，全面实施城乡公共厕所建设、改造。以“11有”（有水、有电、有标识、有隔板<厕位之间>、有洗手盆、有防蚊蝇纱窗、有化粪池、男厕有独立小便池、有制度、有管理间、有专职或兼职管理员）标准、跟踪督导、考核验收、定向补贴“四项机制”建设为主线，纵深实施农村公厕建设，全市300户以上自然村全面建设公共厕所，确保每村至少建有一

座三类以上公厕；全市现有城镇公厕全面进行升级改造，镇驻地和居民聚居区按照人口密度配齐配全公共厕所；各建成区公厕全面改造升级，主次干道公厕全部达到二类以上标准，沿街公共机构厕所对外开放。2020年底确保全市911个300户以上自然村三类以上公厕普及率达到100%，所有城镇公厕全部达到二类以上标准，镇域驻地和城市建成区范围内全面取缔旱厕。

(七)全面探索“智慧城管”全网建设。建立健全全市“数字城管”三级覆盖、四级联动机制，统筹全市“一张网”，多渠道整合摄像终端，最大限度实现城乡“数字联动”；多点位增设服务终端，全域拓展城市管理服务覆盖范围；探索实施警城联动、城管+服务建设,推动“数字城管”向“智慧城管”升级。2020年全面实现市、区（市）、镇（街）三级指挥平台联网运行并实现与村（居）终端联动，市政、园林、环卫、防汛等各点位数字系统全部并入“数字城管”指挥平台。

(八)全面深化“生态街巷”建设。坚持“百姓城管”理念，积极顺应群众对美好生活环境的新需求，对规划区以内所有红线宽度12米以下道路全面进行路面铺设、绿化增设、立体绿化、文化元素设置、便民设施配置提升改造，通过实施“三治”（分类施治，综合整治，按需而治）、“五化”（绿

植苗木“乡土化”、造绿布景“精细化”、设施改造“节约化”、景观塑造“人文化”、街巷管理“数字化”)、“三路”(绿带隔路、设置园路、畅通环路),打造舒适“生活圈”,扮靓百姓“家门口”,畅通绿色“微循环”,大力提升城市生态环境和群众生活品质,打通服务群众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2020年,全市各城市建成区范围内和有关镇域驻地居民聚居区全面打造“生态街巷”,全市创建示范“生态街巷”100条。

(九)全面推进各项重点工作落实。严格按照省、市部署要求,不折不扣抓好城管领域重点任务攻坚。全力服务各类创城活动,确保城管专线任务全面落实;扎实做好城管领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,认真整改各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;立足防大汛、抢大险、抗大灾,持续抓好城市防汛工作,确保城市安全度汛;全面落实“扫黑除恶”专项斗争任务安排,确保城管领域工作成效;认真做好安全生产(应急管理)各项工作,实现城管领域安全生产持续好转;积极做好信访维稳工作,继续深化高铁、高速沿线环境整治成果,建立长效常态工作机制;全面完成乡村振兴、脱贫攻坚、双招双引、深化改革、对标先进、综合考核等各项工作任务目标。